

证券代码：430300

证券简称：辰光医疗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,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, 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没有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会。

1.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:

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人）：于玲

电话：021-60161688-8169

电子邮箱：SHCG@shanghaicg.net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青浦区华青路1269号

二、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

2.1 主要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16 年末	2015 年末	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(%)
总资产	273,838,313.88	232,621,352.03	17.72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	197,409,235.44	189,343,911.76	4.26%
营业收入	79,254,431.45	57,129,545.20	38.7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	8,065,323.68	4,010,655.93	101.1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	1,452,653.24	1,526,778.52	-4.86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	-2,338,720.59	-9,276,311.39	74.79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4.17%	2.41%	1.76%
基本每股收益 (元/股)	0.12	0.10	20.00%
稀释每股收益 (元/股)	0.12	0.10	20.00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 (元/股)	2.88	2.76	4.35%

2.2 股本结构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期末	
		数量	比例	数量	比例
无限售条件的股份	1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0	0.00%	6,483,497	9.45%
	2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	17,260	0.03%	1,856,384	2.71%
	3、核心员工	0	0.00%	0	0.00%
	4、其它	33,608,550	48.99%	34,631,598	50.48%
有限售条件的股份	1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5,933,988	37.80%	19,450,491	28.35%
	2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	9,037,328	13.17%	6,175,156	9.00%
	3、核心员工	0	0.00%	0	0.00%
	4、其它	0	0.00%	0	0.00%
总股本		68,597,126	100.00%	68,597,126	100.00%
股东总数		280		250	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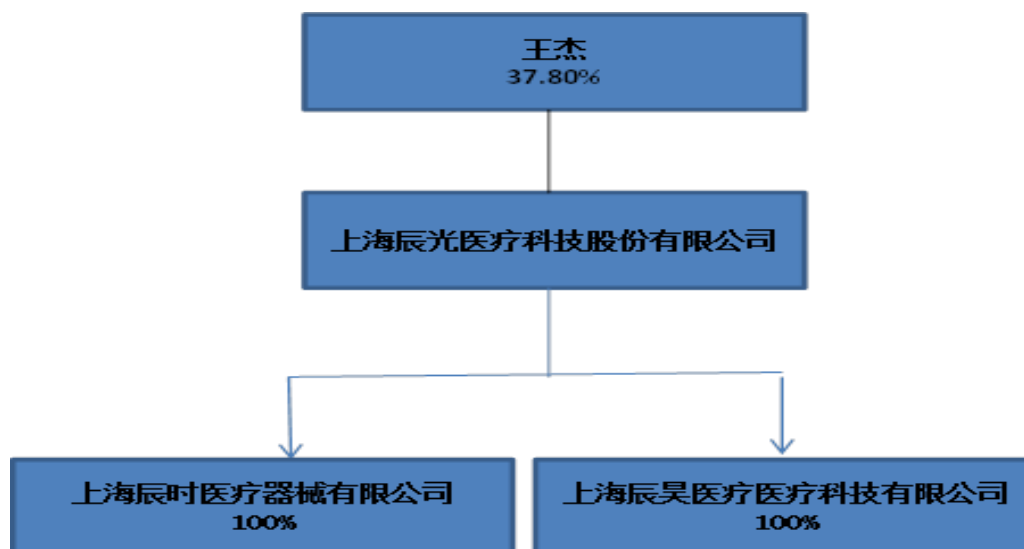
序号	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期初持股数	期内增减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	限售股份数	无限售股份数	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
1	王杰	境内自然人	25,933,988	0	25,933,988	37.80%	19,450,491	6,483,497	0
2	田丽芬	境内自然人	4,860,194	30000	4,890,194	7.13%	0	4,890,194	0
3	上海复解科技有限公司	境内法人	4,024,078	1000	4,025,078	5.87%	0	4,025,078	0
4	中国-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	国有法人	3,704,000	0	3,704,000	5.40%	0	3,704,000	0
5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	境内非国有法人	3,207,898	5082	3,212,980	4.68%	0	3,212,980	0
6	徐军	境内自然人	2,184,622	0	2,184,622	3.18%	1,638,467	546,155	0

		人							
7	左永生	境内 自然人	1,499,572	0	1,499,572	2.19%	1,124,679	374,893	0
8	张松涛	境内 自然人	1,021,048	100,000	1,121,048	1.63%	840,786	280,262	0
9	王晓春	境内 自然人	1,030,000	0	1,030,000	1.50%	0	1,030,000	0
10	王轶楠	境内 自然人	965,048	-20,000	945,048	1.38%	0	945,048	0
合计			48,430,448	116,082	48,546,530	70.76%	23,054,423	25,492,107	0

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左永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王杰的妹夫，系姻亲关系。除上述关系外，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



三、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

3.1 商业模式

公司是磁共振系统（以下简称：MRI、或 MRI 系统）核心部件的供应商，属于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业中的医疗诊断、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业。公司长期致力于自主研发超导磁共振全产业链的核心部件，如：MRI 超导磁体、射频系统、梯度系统等。下属两个全资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分别为磁共振射频探测器的维修，和 MRI 系统的维修和保养。报告期内，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。

公司主营业务的客户类别包括 MRI 系统生产商、终端客户（包括国内外医院、医疗机构和研发机构等）、国家实验室、科学中心、高校研究所和知名科学仪器公司等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客户类型、原材料供应、和主要客户类型等关键资源没有发生变化。

公司主营业务的销售模式为：1）销售根据所在国家或地区确定不同的价格条款和结算币种，及生产成本和运费等情况直接向 MRI 系统生产商进行综合报价；2）向终端客户的销售模式分为直销和经销模式。其中，经销模式按经销商的性质又划分为代理商和一般经销商，公司向代理商及一般经销商的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。报告期内，公司销售模式没有发生变化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没有变化。营业收入包含射频线圈产品收入、超导磁体的销售收入、配件收入、维修收入和维保收入。

公司商业模式为通过掌握的核心技术和多项知识产权，自主研发，采用订单生产和定制生产的方式，向 MRI 系统生产商和终端客户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。报告期内，没有发生变化。

3.2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,925.44 万元，较 2015 年同比增长了 38.73%，营业利润 227.45 万元，较 2015 年同比下降了 9.99%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6.53 万元，较 2015 年同比增长了 101.10%。公司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5.27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4.86%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国内主营业务收入 4,080.78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77.20%；实现国外主营业务收入 3,844.66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2.74%。

报告期末，公司总资产达到 27,383.83 万元，总资产较上年末增长了 17.72%。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 19,740.92 万元，较上年末增长 4.26%。每股净资产为 2.88 元，每股收益为 0.12 元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进一步完善产品结构，扩大营销网络和销售渠道，公司通过多元化的产品线为客户提供 MRI 整体解决方案和服务，不断提升国内外终端的市场份额。国外主营业务增长是因为飞利浦新款 MRI 系统配套的线圈有所增长。不但弥补了原有系统的线圈销售下降，而且创造了效益。此外，公司为 1.5T 磁共振超导磁体增加了生产线，进行批量生产。稳定的产品质量为公司打开了市场。报告期内，1.5TMRI 超导磁体产品实现收入 1,897.57 万元，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23.94%。为保持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及满足客户多样化的产品需求，公司增加研发投入，主要用于承担磁共振射频线圈研发项目 10 余项，研究开发新一代射频线圈；新增了两个磁共振核心部件的研发项目；同时，磁体事业部进行的两个比较大的研发项目，3.0T 磁共振全身成像超导磁体项目和 7.0T 动物功能磁共振超

导磁体项目。这些项目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至关重要。报告期内，各项目均按计划有序开展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核心管理团队、技术团队和营销团队人员基本稳定。

3.3 经营计划与目标

2017年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，积极完善内控管理，进一步拓宽产品线，以更广更深的产品和服务的粘度，不断深化与优质战略伙伴的合作关系，助力公司向磁共振全产业链发展的战略目标稳步前进。

1、持续研究和开发磁共振射频链产品，有计划的优化标准配置射频产品和开发定制式射频产品，以满足国内外系统商、终端客户和各类科研项目的需求。

2、稳步发展医用超导磁共振系统核心部件的技术开发，有计划、分阶段地推出新产品，如：3.0T 超导磁体、1.5T 梯度线圈、1.5T 功率放大器和 32 通道射频产品等，增加营收贡献。

3、依托公司在医用超导磁共振领域的技术优势，不断拓宽超导技术在各个科学研究领域的应用，如：质子、重离子等肿瘤治疗、高能物理离子回旋加速器等领域。

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，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，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。

四、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4.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,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的变更事项。

4.2 本年度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。

4.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, 本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没有变化。

4.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本公司2016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【2017】第ZA12470号《审计报告》。

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4月18日